

附件 2

招贤矿业公司班队长考核办法

一、适用范围

全公司各单位在职班队长

二、考核内容及标准

(一) 月度考核

考核内容: 采用百分制考核形式, 主要考核安全效果、生产任务、达标创建、材料消耗、三基建设、个人作风纪律等指标。具体考核标准分别详见附则 1 《一线单位主管队长月度工作业绩考核表》、附则 2 《二线单位主管队长月度工作业绩考核表》、附则 3 《地面单位主管队长月度工作业绩考核表》。

各单位班队长安全效果、生产任务、标准化创建、材料消耗、三基建设等五项考核标准, 以《招贤矿业公司“三基”建设考核实施办法》考核细则为依据, 合计为班队长个人绩效考核总得分。

副队长、班长由各单位自主考核, 参照公司主管队长考核标准, 结合实际制定考核细则, 考核其分管班组, 要严格执行考核, 考核结果报公司党群工作部。

(二) 半年度考核

党群工作部和各单位每年对班队长从绩效考核、民主测评两方面进行考核, 按照 7: 3 进行半年度班队长履职考核评比。

1. 绩效考核。根据半年每月的月度考核平均分作为半

年绩效考核得分，由党群工作部负责汇总统计。

2. 民主测评。党群工作部和各单位要按照优秀(90-100分)、称职(89-80分)、基本称职(79-70分)、不称职(69分及以下)四个格次，每半年分别对班队长进行一次民主测评。在民主测评时，采取职工测评与部门负责人测评方式，在被考核人所在单位随机挑选至少5名职工进行民主测评，最后与部门负责人测评成绩的平均分作为民主测评最终得分。

(三) 年度考核

党群工作部和各单位每年对班队长从绩效考核、民主测评和理论考试三方面进行考核，按照6:2:2进行年终考核评比。

1. 绩效考核。根据全年各月的月度考核平均分作为年终绩效考核得分，由党群工作部负责汇总统计。

2. 民主测评。党群工作部和各单位要按照优秀(90-100分)、称职(89-80分)、基本称职(79-70分)、不称职(69分及以下)四个格次，每年年底分别对班队长进行一次民主测评。在民主测评时，被考核的班队长所在单位参加人数：采掘一、二线人数原则上不得低于半数；职能科室及地面机关，原则上全部参与。

3. 理论考试。每年度对各单位班队长进行一次理论考试。

三、结果运用

1. 月度考核结果与本人月度考核后的绩效工资直接挂

钩(考核得分高于100分,每增加1分绩效工资增加0.5%;低于90分,每减少1分绩效工资减少0.5%;90—100分,绩效工资按100%执行)。

2.半年度考核结果与年度评先评优、职务晋升等挂钩。

(1)半年度考核得分在90分及以上格次的,按照不超过20%的比例,从高到低,定级为优秀班队长,择优纳入推荐为集团公司优秀或金牌班队长预备人选;

(2)半年度考核得分在79分及以下至70分及以上格次的,定级为基本称职,由班队长所在单位负责人对其进行警示约谈;

(3)半年度考核得分在69分及以下的,定级为不称职,给予降职使用;

(4)将半年度班队长履职考核结果用于年度考核中。

3.年度考核结果与评先评优、职务晋升等挂钩。

(1)年度考核得分,按照年度末考核得分和半年度考核得分,以7:3的比例进行考评,最终形成年度班队长履职结果。

(2)年度考核得分在90分及以上格次的,按照不超过20%的比例,从高到低,定级为优秀班队长,给予物质和精神奖励,并择优推荐为集团公司优秀班队长或金牌班队长人选;

(3)年度考核得分在79分及以下至70分及以上格次的,定级为基本称职,由班队长所在单位负责人对其进行警示约谈,并连续3个月薪酬下调10%;

(4) 年度考核得分在 69 分及以下的，定级为不称职，给予降职使用；

(5) 连续两年被评定为优秀班队长的，直接评为金牌班队长，享受一年期每月 1000 元的岗位津贴，并纳入上一级后备管理人员人选，进行重点培养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(一) 各考核责任单位要严格对照标准，切实做好日常考核工作。

每月 5 日前，经各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，将上月考核结果报送至党群工作部。对考核不认真、不到位的党政负责人，党群工作部将扣除中层管理人员履职考核相应分值，视情节给予单位负责人问责处理。

(二) 党群工作部要认真做好各单位报送考核资料的审核、汇总、统计等工作，经常研究班队长在工作和生活存在的问题，建立健全班队长各项考核制度，不断提高班队长工作积极性。

- 附则：
1. 一线单位主管队长月度工作业绩考核表
 2. 二线单位主管队长月度工作业绩考核表
 3. 地面单位主管队长月度工作业绩考核表

附则 1

一线单位主管队长月度工作业绩考核表

项目	考核标准	分值	考核标准	考核单位
安全效果	无“三违”、无工伤、无事故、无较大安全隐患、持证上岗	20分	出现重伤或二级以上非人身事故，本项不得分；轻伤一起扣10分，月度连续两起轻伤事故，本项不得分；停止作业或发现一处重大安全隐患一次扣1分，严重“三违”一人次扣0.5分；一般“三违”一人次扣0.2分；班组自报的“三违”经安监部门确认的可抵消公司“三违”扣分；未持证上岗一人次扣1分。	安全监察部
生产任务	完成月初生产计划、无影响	20分	当月生产任务比计划每亏10%扣2分，亏30%以上扣完，每超产10%加2分；零星工程未及时完工，每超一天扣1分；影响2小时以上责任性事故每起扣1分，影响4小时以上每起扣2分；被公司问责扣2分。	调度指挥中心 生产技术部
达标创建	安全生产标准化	20分	安全生产标准化得分低于80分的，每低1分，扣1分，每高于90分及以上加1分；被停头（停面或设备）每次扣1分；零星工程未达到验收标准的，扣1-5分。	安全监察部
材料消耗	无浪费	10分	材料费用超计划指标每超5%扣0.5分；节约5%以上加0.5分；发现浪费现象每次扣1分，被通报处罚每次扣1分。	经营管理部
三基建设	制度建设	10分	管理制度不全，扣1分；执行不力，扣2分。	党群工作部
	班务公开民主管理	5分	民主管理机构不全，扣1分，活动不正常扣1分；员工出勤、工分、工资公示，缺一项扣1分，公示不及时扣1分；考勤、工分、奖罚弄虚作假的，本项不得分；工分分配员工未签字，一处扣0.5分，工分随意涂改一处扣0.5分，3分封顶。	党群工作部 经营管理部
	员工培训	15分	四个一培训检查一项不合格扣1分；公司安排员工培训，任务落实不力扣1-2分；导师带徒一项未落实扣1分，月度实操培训未落实扣1分。	培训中心 团委

附则 2

二线单位主管队长月度工作业绩考核表

项目	考核标准	分值	考核标准	考核单位
安全效果	无“三违”、无工伤、无事故、无较大安全隐患、持证上岗	20分	出现重伤或二级以上非人身事故，本项不得分；轻伤一起扣15分，月度连续两起轻伤事故，本项不得分；停止作业或发现一处重大安全隐患一次扣8分，严重“三违”一人次扣5分；一般“三违”一人次扣3分；班组自报的“三违”经安监部门确认的可抵消公司“三违”扣分；未持证上岗一人次扣3分。	安全监察部
生产任务	生产任务联责、无事故影响	20分	当月生产任务比计划每亏10%扣2分，每超产10%加2分；零星工程未及时完工，每超一天扣1分；影响2小时以上责任性事故每起扣2分，影响4小时以上每起扣4分。被公司问责扣5分。	调度指挥中心 生产技术部
达标创建	安全生产标准化	20分	安全生产标准化得分低于80分的，每低1分，扣1分，每高于90分及以上加1分；被停头（停面或设备）本项扣10分；零星工程未达到验收标准的，扣1-5分。	安全监察部
材料消耗	无浪费	10分	材料费用超计划指标每超5%扣0.5分；节约5%以上加0.5分；发现浪费现象每次扣1分，被通报处罚每次扣1分。	经营管理部
三基建设	制度建设	10分	管理制度不全，扣1分；执行不力，扣2分。	党群工作部
	班务公开民主管理	5分	民主管理机构不全，扣1分，活动不正常扣1分；员工出勤、工分、工资公示，缺一项扣1分，公示不及时扣1分；考勤、工分、奖罚弄虚作假的，本项不得分；工分分配员工未签字，一处扣0.5分，工分随意涂改一处扣0.5分	党群工作部 经营管理部
	员工培训	15分	四个一培训检查一项不合格扣1分；公司安排员工培训，任务落实不力扣1-2分；导师带徒一项未落实扣1分，月度实操培训未落实扣1分。	培训中心 团委

附则 3

地面单位主管队长月度工作业绩考核评分表

项目	考核标准	分值	考核标准	考核单位
安全效果	无“三违”、无工伤、无事故、无较大安全隐患、持证上岗	20分	出现重伤或二级以上非人身事故，本项不得分；轻伤一起扣15分，月度连续两起轻伤事故，本项不得分；严重“三违”一人次扣10分；一般“三违”一人次扣5分；发现一处重大安全隐患每次扣12分；班组自报的“三违”经安监部门确认的可抵消公司“三违”扣分；未持证上岗一人次扣5分。	安全监察部
生产任务	生产任务联责、无推诿、无问责	30分	当月生产任务比计划每亏10%扣2分，每超产10%加1分；工作落实不力的或被投诉，视情节一次扣3-5分；不服从工作安排，出现推诿扯皮的，每次扣5-8分，造成恶劣影响，视情节每次扣10分；被公司问责扣15分。	调度指挥中心 生产技术部
达标创建	标准化联责	10分	安全生产标准化得分低于80分的，每低1分，扣2分，每高于90分及以上加1分；作业场所脏乱差，每处扣2分。	安全监察部 党群工作部
材料消耗	无浪费	10分	材料费用超计划指标每超5%扣2分，节约5%以上加1分；发现浪费现象每次扣2分，被通报处罚每次扣5分。	经营管理部
班组建设	制度健全、培训合格	25分	无故不参加培训，每人扣2分；在培训考试中成绩不合格的，每人扣3分；班队纪律涣散、凝聚力不强，造成工作开展不力扣5-10分。班队民主管理不符合要求的，根据情节，扣2-5分。班队制度不健全的，缺一项扣5分。	安全监察部 培训中心 党群工作部
个人作风纪律	组织纪律	5分	不按规定参加公司及单位组织召开各项会议、活动的，每次扣2分。工作落实不力的，视情节扣1-5分；无故不服从工作分配，出现推诿扯皮现象的，每次扣4-5分，造成恶劣影响的，此项不得分。上班迟到、早退、班中脱岗，每次扣2分。出现旷工的，每次扣2分；在工作时间聊天、嬉戏，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，每次扣1分；不按规定请销假的，每次扣1分；违反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，视情节每次扣3-5分，造成恶劣影响的，此项不得分。	经营管理部 党群工作部 纪委 综合办公室 (保卫)